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6日(星期三)至5月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100@thtf.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8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8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韩泳江先生、财务总监梁武全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健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孙汉虹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5月8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至5月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100@thtf.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孙炎子

电话:010-82399888

邮箱:600100@thtf.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上述被担保人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自上个披露日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合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融资担保金额为21,854.38万元,已累计实际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合计为273,719.3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事项履行的相关程序

为支持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满足相关下属公司融资担保需求,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根据公司实际需求,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担保议案之日止,在经审批授权的为下属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存续和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项下的融资机构选择及融资期限设定等),并签署所需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3)及2022年5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0)。

2、担保发生概况

为支持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自上个披露日至2023年3月31日,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公司发生如下融资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本次实际担保金额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	是否属于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其他股东担保情况
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	100	73.12	2024/3/29	连带责任	9,620.38	31,714.48	否	否	否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	100	107.07	2024/2/20	连带责任	4,000.00	31,942.79	否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100	67.22	2024/3/29	连带责任	3,234.00	91,262.03	否	否	否
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	38.49	2024/3/16	连带责任	5,000.00	35,000.00	否	否	否
合计						21,854.38	189,919.3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3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2月12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330871554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科教路69号		
主营业务	核仪器仪表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设备安装服务等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为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持有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1.25%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507,381,453.70	1,411,652,929.57	
负债总额/元	648,462,665.54	543,315,331.44	
净资产/元	858,918,788.16	868,337,598.13	
资产负债率	43.02%	38.49%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742,957,844.76	400,322,303.83	
净利润/元	7,827,741.25	9,418,809.97	

2、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

企业名称	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潘春节
社会信用代码	53427790-000	企业类型	香港注册公司
注册资本	美元8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8日
企业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6-8号瑞安中心27楼2701室		
主营业务	计算机产品研发和销售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617,601,632.15	1,938,414,188.66	
负债总额/元	1,102,062,894.91	1,417,421,054.58	
净资产/元	515,538,737.24	520,993,134.08	
资产负债率	68.13%	73.12%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6,163,113,622.45	3,627,976,141.09	
净利润/元	127,135,277.86	-50,389,048.64	

3、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潘春节
注册资本	人民币2,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9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CHX19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中路200号综合保税区西区4D厂房		
主营业务	计算机产品研发和生产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577,488,698.37	800,420,472.72	
负债总额/元	552,318,576.16	857,053,538.92	
净资产/元	25,170,122.21	-56,633,066.20	
资产负债率	95.64%	107.07%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066,139,044.52	1,383,075,424.18	
净利润/元	1,033,163.11	-81,803,188.41	

4、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侠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03月04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758981762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东亭)春笋东路118号		
主营业务	计算机设备研制、开发、生产、销售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4,690,521,250.25	4,126,685,276.11	
负债总额/元	2,986,482,528.84	2,773,799,684.15	
净资产/元	1,704,038,721.41	1,352,885,591.96	
资产负债率	63.67%	67.22%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8,950,781,144.88	2,701,946,246.63	
净利润/元	25,463,791.42	-370,607,204.52	

其他说明:上述被担保公司均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且上述被担保人的财务数据均为单体报表口径,非合并口径数据。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支持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本次担保中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在批复额度内,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根据公司实际需求,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担保议案之日止,在经审批授权的为下属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存续和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项下的融资机构选择及融资期限设定等),并签署所需文件。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1.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系公司日常经营行为;2.本次交易均为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事宜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符合法定程序,没有发现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认为:本次对外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程序合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7.37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7.21%,无逾期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041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近日,阿克苏中曼新能源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温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的主要内容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922MACG272P0F

2、名称:阿克苏中曼新能源有限公司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新疆阿克苏地区温宿县温宿镇复兴大道东侧阿克苏西域春天大饭店B座801室

5、法定代表人:李世光

6、注册资本:30,000万元

7、成立日期:2023年4月13日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贸易经纪;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040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达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曼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26.59%减少至25.59%。中曼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朱逢学、李玉池、上海共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兴投资")、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荣投资")、上海共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远投资")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从43.41%减少至42.41%。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收到中曼控股的通知,中曼控股为偿还股票质押融资贷款,于2023年4月21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现将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2001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4月21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3年4月21日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1.00%
		合计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1.00%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曼控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369,800	26.59%	102,369,800	25.59%
朱逢学	无限售条件股份	34,163,398	8.54%	34,163,398	8.54%
李玉池	无限售条件股份	7,878,460	1.97%	7,878,460	1.97%
共兴投资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33,717	3.11%	12,433,717	3.11%
共荣投资	无限售条件股份	8,266,311	2.07%	8,266,311	2.07%
共远投资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31,430	1.13%	4,531,430	1.13%
合计		173,643,116	43.41%	169,643,116	42.41%

上述持股比例如有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披露了《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中曼控股、朱逢学、共兴投资、共荣投资、共远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4、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5、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3-012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8日(星期一) 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 至5月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jzj.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4月27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2023年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一季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8日 上午 10:00-11:0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2年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8日 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1、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兼总经理蓝波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恒先生;独立董事管云鸿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2、拟参加公司业绩说明会的机构投资者、调研人员和个人投资者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5月8日 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 至5月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jzj.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 李子波

电话:0871-65711920

邮箱: ir@jzj.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3-011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首发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发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发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在使用首发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内控制度要求,对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为12,775万元,2022年10月20日归还2,45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0,32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首发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公司2023年3月6日再次归还9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后,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为9,42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7日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首发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归还上述剩余募集资金金额9,425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至本次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首发募集资金12,775万元,公司首发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在董事会授权的使用期限内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沪市风电产业链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

(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主题:沪市风电产业链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星期二)至5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sh_2@riyueh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会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日月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5日发布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同时更加充分地向投资者展示风电产业链发展情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5日上午9:00-10:00参加沪市风电产业链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召开,行业分析师将就风电产业链情况进行深入解析,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指标以及风电行业发展前景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问题进行回答 。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

(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傅明康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王烨先生,独立董事郑曙光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3年5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沪市主板风电产业链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页面(http://roadshow.sseinfo.com/roadshowDisplay.do?tag=wind),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星期二)至5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向公司提问;或通过公司邮箱dsh_2@riyueh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风电产业链专场页面二维码如下: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烨、吴优

联系电话:0574-55007043

传真号码:0574-55007008

电子邮箱:dsh_2@riyueh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0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内容:2022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3年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回避表决: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傅明康先生、傅凌儿女士回避表决。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1月修订)》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计划,公司在2022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的基础上,对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2年度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傅明康先生、傅凌儿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议案事前予以了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认为:2021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曾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我们将继续对公司及其子公司2022年度产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追踪和严格核查,督促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审慎处理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二)2022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及劳务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服务内容	2022年授权金额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1	宁波市鄞州东吴双华印刷厂	办公表格印刷	15.00	7.78
2	宁波欣达螺杆压缩机有限公司	机器配件	68.00	26.62
		设备	55.00	0.00
3	宁波宏大电梯有限公司	机器配件	5.00	0.00
		设备	15.00	10.54
4	宁波长风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	2,700.00	2,584.59
5	宁波市鄞州区旭兴联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930.00	828.79
6	象山日顺机械有限公司	房租	100.00	89.50
合计:			3,888.00	3,547.82

2、关联销售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内容	2022年授权金额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1	宁波市鄞州凌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废铁等	100.00	87.64
2	宁波长风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铸件加工报废赔偿	10.00	0.00
3	宁波市鄞州区旭兴联运有限公司	小额电费、小额修理费和采购部分废品和运输过程中损坏的铸件费用	12.00	0.00
合计:			122.00	87.64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53.29

(三)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额,2023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具体如下:

1、关联采购及劳务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服务内容	2023年授权金额
1	宁波市鄞州东吴双华印刷厂	办公表格印刷	10.00
2	宁波欣达螺杆压缩机有限公司	机器配件	95.00
		设备	528.00
3	宁波宏大电梯有限公司	机器配件	10.00
		设备	28.00
4	宁波长风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	2,700.00
5	宁波市鄞州区旭兴联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080.00
6	宁波市鄞州顺星物流有限公司	装卸服务	600.00
7	象山日顺机械有限公司	房租	100.00
合计:			5,151.00

2、关联销售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内容	2023年授权金额
1	宁波市鄞州凌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废铁等	120.00
2	宁波长风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铸件加工报废赔偿	10.00
3	宁波市鄞州区旭兴联运有限公司	小额电费、小额修理费和采购部分废品和运输过程中损坏的铸件费用	12.00
合计: 合计 -			142.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宁波市鄞州东吴双华印刷厂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东村

注册资本:0.50万元

法定代表人:俞双华

经营范围:其他印刷品印刷(不含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最近一年度会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末
总资产	780,759.19
净资产	756,036.79
项目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749,169.04
净利润	133,610.20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傅明康姐姐之配偶开办的个体工商户。

2、宁波欣达螺杆压缩机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西村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宏明

经营范围:压缩机、电梯曳引机、稀土永磁无齿曳引机、自动扶梯主机、电梯零部件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最近一年度会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末
总资产	76,918,715.18
净资产	45,416,425.05
项目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87,741,545.96
净利润	1,042,579.35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傅明康妹妹和哥哥均担任宁波欣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且分别持股1.8235%和1.7647%,宁波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00%。

3、宁波宏大电梯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鄞县大道东吴段1035号

注册资本:23,6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宏明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服务(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乘客电梯、载货电梯、自动扶梯、杂物电梯、立体停车设备、自动人行道的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保养(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液压电梯的维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机械配件的制造、安装、维修、保养;新型电子元器件的加工、装配;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度会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末
总资产	653,992,692.95
净资产	472,590,015.78
项目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568,076,908.27
净利润	26,921,336.50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傅明康妹妹和哥哥均担任宁波欣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且分别持股1.8235%和1.7647%,宁波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00%。

4、宁波长风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南村大岙

注册资本:2201.58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中亚

经营范围:风能设备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件、电子元器件、汽车配件、电器的研发、制造、加工、批发、零售。

最近一年度会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末
总资产	110,164,191.94
净资产	59,441,055.45
项目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52,747,490.18
净利润	-3,097,657.49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傅明康姐姐之儿子控制的企业,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5、宁波市鄞州区旭兴联运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北村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旭斌

经营范围:道路货运经营;货运代理、装卸服务。

最近一年度会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末
总资产	17,976,524.98
净资产	4,383,530.45
项目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20,650,880.24
净利润	603,296.95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陈建敏姐夫之弟弟陈旭斌控制的企业,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6、象山日顺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象山县黄避岙乡龙屿村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军民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及配件制造、加工、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度会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末
总资产	7,997,866.44
净资产	1,911,551.93
项目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895,045.88
净利润	-62,308.10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建敏弟弟陈军民控制的企业。

7、宁波市鄞州凌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东吴中路576号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军民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的批发、零售。

最近一年度会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末
总资产	75,348.20
净资产	116,406.88
项目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876,438.94
净利润	42,952.66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陈建敏弟弟陈军民及其配偶持股100%企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本公司与宁波市鄞州东吴双华印刷厂、宁波欣达螺杆压缩机有限公司、宁波宏大电梯有限公司、宁波长风风能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区旭兴联运有限公司、象山日顺机械有限公司等之间的关联交易,充分利用本地区的资源优势,由于距离近,运输方便,信誉好,质量和供应量得到保证,有利于生产经营平稳运行。

2、本公司向宁波市鄞州凌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宁波长风风能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区旭兴联运有限公司等的销售由于长期的合作关系和距离近,运输方便等优势,充分降低了费用和成本。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交易双方是根据平等的商业谈判所签订的市场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的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必须进行的,对本期和未来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在正常范围内。

关联交易价格符合国家政策规定和行业标准规定。交易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以上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资源使用效率,避免重复投资,降低营销费用和降低采购成本,严格控制产品质量。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需要。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结合公司经营计划,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统计,同时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同意向董事会提议审议此事项。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如下:

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必需的正常业务往来,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的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形成依赖。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发现上述关联交易中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认可该关联交易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进行审议。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傅明康、傅凌儿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独立意见:2022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曾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我们将继续对公司及其子公司2023年度产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追踪和严格核查,督促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审慎处理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傅明康先生、傅凌儿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符合自愿平等、公平公允原则,未发生违规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监事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6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以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3年4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北村村)。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明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44,327,059.0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7,518,453.77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751,845.38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后2022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可供分配利润为3,148,696,405.85元。

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31,020,000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206,204,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22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9.89%;不派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9)。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将于2023年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新一届的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暂未确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将按以下规定来发放:

(1)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全部由绩效薪酬组成。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职务确定岗位职级工资和绩效工资基数标准,根据其月度实际出勤率计算分值系数,绩效薪酬主要根据公司三大指标(质量、产量、成本)与年度目标进行对比实施考核,按月计算出其实际业绩考核分(注:绩效得分一般为80~120分),再按照岗位分值标准和出勤率计算月度绩效薪酬,以全年十二个月平均绩效薪酬作为年终奖。

(2)独立董事2023年度津贴标准为7.20万元整(含税)/年,按月平均发放,发放12个月份。

(3)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体系外任职的外部董事、监事,2023年度津贴标准为6.00万元整(含税)/年,按月平均发放,发放12个月份。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傅明康先生、傅凌儿女士回避表决。

9、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下属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下属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书面确认意见;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